章程修改前后对照表(2020年04月)

条款	修订前	修订后
第六条	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573,543,791.00元。	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985,515,144.00元。
第十三条	经依法登记,公司的经营范围为:许可范围内的种鸡、种猪、商品鸡、商品鸡、商品鸡、有猪及其衍生产品的生产、销售;食饲料、浓缩饲料的研究、生产、销售;粮食收购;畜产品、大空中、产后的技术指导、示范制度。有机肥料及微生物肥料、水溶肥料及微生产、销售;有机肥料及微生的肥料、蒸泵的种植;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,但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。	经依法登记,公司的经营范围为:许可范围内的种鸡、种猪、商品鸡、禽蛋的 不对。
第十九条	公司股份总数为 573,543,791 股, 均为人民币普通股。	公司股份总数为 985,515,144 股, 均为人民币普通股。

